

# 雲林縣 111 年度第 2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

## 教育媒體與文化組

###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貳、地點：本府第一辦公大樓四樓會議室（二）

參、主持人：邱孝文 處長(徐敏容 執行秘書代) 紀錄：鄭佑如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工作報告：各業務單位報告。

柒、委員建議及主席裁示事項：

一、王招萍委員：

1. 教育處：在工作報告的呈現上，應該把所有有關於性別平等的活動都填寫上，不管是學校教師的性平職能進修課程、線上檢核作業或到校督導訪視各校性平會之運作等等。

2. 文觀處：圖書借閱統計是個有趣的數據，但如果能更加仔細的區分借閱的人口性別比例，可以從中獲得更加明確的數據。

在歷史建築活化辦理的活動中可以藉由滿意度調查問卷來蒐集參加者的性別比率。

3. 民政處：建議可以從民眾的不識字比率、離婚人口的降低來切入性別相關統計數據。

4. 地政處：報告內容可以更加數字量化。

關於女性測量員的增加也可以做為相關的性別統計分析資料。

二、主席裁示：謝謝委員提供許多推展性別的相關建議，請各

單位照委員建議、並檢視各單位所屬條文部分，配合提出相關作為以符合要求。

### 三、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教育處

案由：本工作小組自本次會議起定期辦理性平新知分享，並由各單位依次分享。

說明：藉由不同處室，不同發想觀點來分享不同的性別平等相關知識。

辦法：按照會議議程工作報告順序依次分享，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111.10-教育處、112.3-新聞處、112.9-文觀處、113.3-民政處、113.9-計劃處、114.3-地政處、114.9-家教中心。

決議：依辦法通過。

### 四、散會：